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原定任期为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鉴于公司股东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于2023年2月17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并于2023年3月7日完成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关于上述控制权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20日、2023年3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控股权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关于国有股份非公开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经营管理稳定，依据协议安排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202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和表决，选举吴柳青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吴柳青女士将与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完成后，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监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11日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吴柳青女士，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一级建造师，中共党员。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兼会计核算部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柳青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